

类别：B 类

西安市未央区商务局

签发人：邓世明

未商建函〔2024〕4 号

对区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33 号建议的复函

潘文志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未央区加大发展直播电商产业的建议》（第 133 号）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直播电商是电子商务行业新业态，能够通过实时互动交流，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需求和体验。目前直播电商行业迅速崛起并呈现充分竞争状态，但我区直播电商产业起步较晚、发展较慢，还需要加大扶持力度。

一、发展现状

目前未央区直播电商主要由小微企业、个人运营，还有部分商贸企业通过抖音、微信小程序等平台开展直播电商业务，通过线上渠道取得订单、吸引消费者到店消费。直播电商未形成产业化发展，基础较为薄弱，专业人才短缺，也暂无促进直播电商发展的支持政策。

二、下一步举措

我区良好的区位优势，有利于直播电商发展，直播电商具有的低成本、高转化率等优势，也有利于推动传统商贸业转型升级。下一步，我区将进一步培育壮大直播电商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一是宣传落实支持政策。宣传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区各级电商类项目政策，帮助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电商、网络消费等支持政策项目，鼓励直播电商企业发展壮大。

二是加强人才培养指导。联合人社、共青团等部门，链接高等院校、行业协会等资源，通过开展专业培训帮助零基础人才速成进入直播电商行业，为直播电商行业发展奠定基础。

三是培育壮大市场主体。根据上级反馈及市场摸底，掌握我区直播电商市场主体基本情况，推动符合入库要求的企业入库纳统，促进相关企业做大做强，培育增量、激活潜力。

四是支持传统企业转型。鼓励传统商贸企业参加双品网购节、直播购物节等特色促消费活动，利用抖音等平台实现线上转型，借助直播电商创造更多市场机遇，保持稳定发展。

西安市未央区商务局

2024年5月31日

(联系人：景紫玮 联系电话：86230390)

抄送：区人大人事代选工委，区政府办公室，未央湖街道人大工委。